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，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在上午 9:00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宋德武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，实到 10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》的议案；

综合考虑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